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新增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公司2018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金额为7.74亿元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根据公司目前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公司拟在2018年度新增为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2.3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在2018年度向上述各个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将按照其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依据本次新增为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相应的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拟向富滇银行昆明螺蛳湾支行申请新增5,000万元的授信，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百宽先生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与富滇银行昆明螺蛳湾支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新增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审议通过后，公司2018年度担保金额为10.04亿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20.98%，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2.5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2001年	云南省安宁连然镇	刘百宽	2039.9 万元	耐火材料、炉料、建筑材料、金属结构件、模具、销售	51%
青海濮耐高新材料	2012年	青海省民和县工	刘百宽	1000万元	耐火原料、制品生产、	100%

料有限公司		业园			销售	
-------	--	----	--	--	----	--

三、被担保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1、被担保公司资产负债情况（金额单位：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2017年末 负债总额	2018年6月30 日资产总额	2018年6月30 日负债总额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353,540,869.11	190,481,262.57	380,859,807.37	201,769,434.04
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1,012,561.98	45,063,524.87	62,594,631.58	56,943,006.12

注：2018年6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公司收入和利润情况（金额单位：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17年 营业收入	2017年 利润总额	2017年 净利润	2018年1-6月营 业收入	2018年1-6月利 润总额	2018年1-6月净 利润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387,612,934.72	17,188,983.01	17,843,796.75	276,306,555.97	15,523,046.28	15,523,046.28
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0	-935,769.01	-935,769.01	0	-297 411.65	-297 411.65

注：2018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3、濮耐股份最新的信用等级：AA

4、被担保公司的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均无担保情形。

四、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授权担保期限：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关于本次担保额度的说明（金额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本次担保额度
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
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7,000.00
合计	23,000.00

注1、：本次新增为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6,000万元为全额担保，由持股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49%的云南昆钢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反担保。

注2、：截至目前，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将在为其担保实际发生之前对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注资，确保其资产负债率低于70%。

截至授权日公司对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是9,775万元，

对青海濮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是40,000万元，公司在授权担保期限内对上述控股子公司任何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均不得超过以上额度。

五、本次担保的授权及担保协议的签署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在以上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如下：

（1）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选择金融机构并与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

（2）公司在向上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时，各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不得超过70%。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除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存在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2,723.53万元，占2017年度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1.15%，未发生逾期担保情形。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确定的担保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同意2018年度新增为以上被担保对象提供不超过2.30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情况以及授权，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2018年度择机谨慎实施。如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本次担保情况发生变化，则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担保事项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本公司仅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融资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本次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担保决策程序合法。

2、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是根据2018年各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和公司的发展需要合理制定的，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3、根据各控股子公司的融资安排，在本次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

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综上，我们认为本担保是合理的和必要的。

九、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